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05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29,471,160.57 元,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11.18%;基本每股收益-0.3018,同比上升 10.66%。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430,010,841.54 元,同比下降 15.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405,092,374.29 元,同比下降 20.7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 2021 年年度报告形成专项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四)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诺凯电机的日常关联交易合作主要是为了持续获得品质稳定的电机产品,用于小家电业务的生产。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雷士国际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变更对雷士国际会计核算方法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所涉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段落,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监事会认可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会持续关注公司对有关措施的推进和落实情况,督促公司尽快解决相关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08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豪润达")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了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9,591.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万元)	计入损益类项目
应收款项	2,666.62	信用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	5.0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2,462.22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	903.54	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	3,229.65	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	324.33	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591.40	

注:上述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计提项目的计提依据、原因及数额具体如下: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坏账准备

(1)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如下:

(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客户群体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小家电款组合	小家电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应收 LED 应用款组合	LED 应用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 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其他款项	除低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外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对 2021 年末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约 2,666.62 万元、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约 5.04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2,462.22 万元。

3、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资产减值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约 4,457.5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约 903.54 万元、无形资产约 3,229.65 万元、商誉约 324.33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金额约 9,591.40 万元(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利润总额已扣减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09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豪润达")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冬明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日常经营需要,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豪润达")拟与珠海诺凯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凯电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度本公司拟向诺凯电机采购电机产品及销售部分原材料,具体交易的产品数量、单价、金额另行以具体的订单或合同进行确认,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拟向诺凯电机收取物业服务费等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含税),两者合计不超过 3,030 万元(含税)。

2、过去十二个月内,经与原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德豪投资")、王冬雷先生及王晟先生确认,王冬雷先生及王晟先生与诺凯电机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公司董事王冬明先生与王冬雷先生、王晟先生为兄弟管理。因此,本公司与诺凯电机发生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王冬明先生回避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本议案涉及的金额为人民币不超过 3,030 万元(含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经测算,公司与诺凯电机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含税)	截止 2022 年 3 月末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诺凯电机	电机产品等	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	≤3,000	622.03	8,750.09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提供服务等	诺凯电机	材料、物业服务费等	通上	≤30	0	22.24
合计				≤3,030	622.03	8772.33

(三)2021 年度与诺凯电机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等	诺凯电机	电机产品等	8,750.09	9,300	59.30%	5.91%	2021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48)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提供服务等	诺凯电机	材料、水电费、加工费、服务费等	22.24	36	1.52%	38.2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与诺凯电机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及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2、公司与诺凯电机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后续的关联交易预计应谨慎预测,尽量缩小预计和实际发生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诺凯电机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及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虽交易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但提请公司在今后的关联交易预计过程中审慎评判,尽量避免大额差异。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珠海诺凯电机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创新海岸科技六路 18 号之一 201

3、法定代表人:吕稚瓶

4、注册资本:1436 万元人民币

5、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28 日

7、经营范围: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机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8、主要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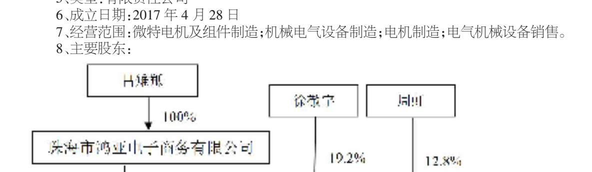

9、诺凯电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832.03	6,420.55
负债总额	5,036.99	4,843.47
所有者权益	1,795.03	1,577.08
利润表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5,518.71	1,596.50
净利润	230.62	-217.95

10、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过去十二个月内,经与原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德豪投资")、王冬雷先生及王晟先生确认,王冬雷先生及王晟先生与诺凯电机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公司董事王冬明先生与王冬雷先生、王晟先生为兄弟关系。因此,本公司与诺凯电机发生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11、履约能力分析

诺凯电机是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法人主体,主要为公司及其他家电企业生产并提供家电配套的电机产品。诺凯电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依据及交易价格

公司与诺凯电机发生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的产品、商品价格经双方友好协商后参照现行市场价格确定。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

公司与诺凯电机将按实际需求进行业务往来,以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结算价格,结算方式在具体订单或买卖合同中约定。

(二)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诺凯电机的日常关联交易未签署总体的关联交易协议,具体交易的产品数量、单价、金额另行以具体的订单、协议或合同进行确认。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向诺凯电机采购的电机产品为公司小家电产品的常用零部件,诺凯电机承接了公司原供应商凯雷电机的电机业务,其提供的产品品质可靠、稳定。因此,公司从诺凯电机继续采购电机产品有利于保证获得品质持续稳定的电机产品,保证小家电产品的生产保持顺畅进行和品质稳定。

2、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采购诺凯电机产品的同时,也可以从市场上其他第三方电机生产企业采购同类产品,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诺凯电机产生日常关联交易。诺凯电机承接了公司原供应商凯雷电机的电机业务,与诺凯电机的合作能为公司提供品质稳定、性能可靠的电机产品,有利于公司小家电产品的品质稳定及生产保持顺畅。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诺凯电机 2022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诺凯电机的日常关联交易合作主要是为了持续获得品质稳定的电机产品,用于小家电业务的生产。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10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累计超过一千万元,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应当及时披露。鉴于公司 2021 年亏损较大致使公司净资产大幅减少,导致现有累计诉讼、仲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34%,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情况进行了统计。

经统计,截止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为 27,170.89 万元。其中,2021 年以来新增诉讼、仲裁事项共计 40 项,涉及的金额合计 17,230.98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9.72%;以前年度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共计 68 项,涉及的金额合计 9,939.9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统计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上述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上述案件中,案件分别处于立案、待开庭审理、执行中等状态,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依法主张并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积极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统计表(单位:万元)

说明:本表仅列示涉案金额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案件情况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管辖机构	本诉金额	反诉金额	案件进展情况	立案年份
1	昆山欣谷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德豪(大连)投资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389.77		一审判决已生效,进入执行阶段	2019 年
2	苏州锐捷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725		二审败诉,进入执行阶段	2020 年
3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457.6		二审判决已生效,进入执行阶段	2021 年
4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7,428		立案中	2021 年
5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上海廷佳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拖欠货款)	珠海市香洲人民法院	2,379.85		一审中	2021 年
6	上海廷佳科技有限公司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电器经销补贴款的争议)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	2,504.15		一审败诉,上诉中	2021 年
7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芜湖中级人民法院	1,061.55	243.58	二审已判决,进入执行阶段	2019 年
8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芜湖中级人民法院	1,152.55		二审已判决,进入执行阶段	2019 年
9	江西佳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芜湖中级人民法院	367.92		二审已判决,进入执行阶段	2020 年
10	晶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芜湖中级人民法院	589.92		一审判决已生效进入执行阶段	2020 年
11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芜湖中级人民法院	2,558.25		一审判决已生效,进入执行阶段	2020 年
12	南昌德蓝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1,918.79		二审判决已生效	2021 年
13	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德豪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992.38		一审审理中	2021 年
14	广东德豪润达照明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天光地影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300		一审审理中	2022 年
小计					22,825.73	243.58		
其他涉案金额小于 300 万元的诉讼、仲裁合计 94 项					4,345.16			
合计					27,170.89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11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对雷士国际会计核算方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雷士国际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同意对持有的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国际")股份的会计核算方法由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按照公允价值的核算其他权益工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购入雷士国际约 8%股权,于 2013 年增持至约 20%股权,公司时任董事、实际控制人王冬雷先生于 2013 年 1 月当选雷士国际董事,公司于 2013 年具备对雷士国际施加重大影响的能力。2021 年 4 月份,公司大股东发生了变化,第一大股东由王冬雷先生控制的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王冬雷先生于同年 5 月份辞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由于王冬雷先生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已不在公司任职,王冬雷先生不再作为本公司派驻至雷士国际担任董事的代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2021 年 12 月依次向雷士国际提名代表作为董事候选人,雷士国际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举行股东大会对选举董事事宜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公司推荐的代表人员未能当选雷士国际的董事。

根据会计准则中对"重大影响"的定义及列举的情形,公司在 2021 年两次提名均未能在董事会获取席位;自 2019 年关停 LED 大部分业务之后,公司与雷士国际之间的交易金额及占比均小,2021 年未发生重要交易;公司不存在向雷士国际派出管理人员及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的情况。由此表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有证据表明未能对雷士国际实施重大影响的情况下,应从原来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按照公允价值的核算其他权益工具。

二、关于公允价值的确定

通过回顾雷士国际的历史股价波动情况:雷士国际的股价受宏观经济因素、股票市场因素和公司经营决策因素等多方面影响,且历史年度的股价波动较大,难以直接反应雷士国际的盈利能力和内在价值;结合准则对公允价值的确定,认为香港联交所不满足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的定义,则用股价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性较低。

基于编制财务报表的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7.51%股权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以此作确定其股权的公允价值。本次评估以其公告的 2021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净值 31.95 亿元为基础确定其整体股权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公司继续持有的 17.51%股权比例确定对应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5.59 亿元,即为雷士股权从"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的初始金额。

即:

项目	公式	金额
雷士国际 2021 年归母净资产金额(人民币)	A	3,195,184,000.00
德豪润达持有的股权比例	B	17.51%
德豪润达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人民币)	C=A*B	559,476,718.40

三、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后,雷士国际股权业务对公司 2021 年的损益总影响为-2.13 亿元人民币,其中:出售 1.3 亿股股票和 2021 年雷士国际业绩影响共计-0.24 亿元人民币、长期股权投资转换成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时的损益影响为-1.89 亿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现有证据,公司在现阶段已经未能对雷士国际实施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将对雷士国际的会计核算方法由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为按照公允价值的核算其他权益工具是合理的,能更加准确的反映对雷士国际的会计核算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对雷士国际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的表决、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对雷士国际本次会计核算方法的变更。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1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M10038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170,484,752.24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752,424,858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造成上述情形主要是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大额亏损,2017 年、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971,397,304.67 元和-3,967,295,585.84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近年来,LED 芯片行业持续扩张,产能快速释放导致产能过剩,面对 LED 芯片需求和供应两端的巨大不利变化,LED 芯片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公司 2018 年、2019 年原有的 LED 芯片业务经营性亏损较大。同时受到关停的芯片业务相关大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以及雷士国际股权核算方法变更的影响。

三、应对措施

2022 年为改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做好小家电业务优化调整工作

在小家电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扩宽内销市场渠道,重点突出自有品牌北美电器 ACA 的销售,壮大电商/社交网络销售平台的方式进一步扩大国内市场。同时,积极调整小家电出口产品结构,主要保留中高毛利、不亏损或少亏损业务,视具体情况放弃或出售低毛利、亏损严重或议价能力不强的业务。抓住机会促进产品成本节约,提升规模效益,减少管理成本,提升小家电的生产效率,整体提升小家电的盈利能力水平。

2、保持 LED 封装业务经营稳定

LED 封装业务目前比较稳定,公司将继续加强市场营销力度,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和新的客户,同时,公司仍将持续研发投入及新产品开发,保持产品的核心竞争力,确保收入及利润保持稳定。

3、继续推动公司闲置资产处置

LED 芯片、LED 显示屏业务均已关停,公司将继续推动闲置资产的处置变现,但集团整体留存的设备和不动产规模依然较大,折旧费用也依然较高,整合公司现有资产,继续清理库存商品。进一步推动闲置资产的出售,及时回笼资金,缩减经营成本,提升公司在资金面的抗风险能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仍然是重中之重的首要工作。

4、加强预算管理,完善公司治理

现阶段,公司现金流仍然紧张,一方面,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与控制,节约支出,合理安排资金的适用,增强资金使用的计划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不断改善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保障公司资金链的安全。另一方面,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制度,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能力、运作水平和运作效率,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健全内控体系,包括加强内控制度文件的梳理及信息管理平台完善管理等,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全面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以及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5、推动自有品牌建设,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2022 年是北美电器诞生的第 88 年,公司立志打造"百年 ACA",重塑 ACA 的历史辉煌,通过推动 ACA 品牌建设,寻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今年,北美电器将继续做好现有的核心产品线厨房电器(包括电烤箱、厨师机、空气炸锅等)更新迭代和新品扩充,同时做好生活电器(包括除螨仪、洗地机、衣物护理机、加湿器、风扇等)的布局,以及个人护理类电器的规划。在销售渠道方面,北美电器将全面打开直播渠道(包括抖音、快手、天猫、京东、公众号),全面覆盖社群营销,在主流的传统电商新增店铺,做好与不同领域相关机构的合作,打通直播、达人、线下展示的多方面展示。北美电器还将积极寻求融资机会,为品牌推广、团队扩张、提升研发水平做好资金储备。

整体而言,2022 年公司将在全球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和新格局下,依托主要股东的雄厚实力,充分发挥公司的能力、潜力和活力,积极落实公司战略,实现公司的经营和管理目标。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13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因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因公司 2017 年、2018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经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8,035.65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04.5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386.62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因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0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383,866,172.32 元、-872,127,445.44 元及-367,773,593.80 元。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触及《股票上市规则》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

一、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因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董事会关于风险警示情形变化的说明

针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为有效化解风险,努力改善公司的经营环境,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以下措施:

1、做好小家电业务优化调整工作

在小家电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扩宽内销市场渠道,重点突出自有品牌北美电器 ACA 的销售,壮大电商/社交网络销售平台的方式进一步扩大国内市场。同时,积极调整小家电出口产品结构,主要保留中高毛利、不亏损或少亏损业务,视具体情况放弃或出售低毛利、亏损严重或议价能力不强的业务。抓住机会促进产品成本节约,提升规模效益,减少管理成本,提升小家电的生产效率,整体提升小家电的盈利能力水平。

2、保持 LED 封装业务经营稳定

LED 封装业务目前比较稳定,公司将继续加强市场营销力度,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和新的客户,同时,公司仍将持续研发投入及新产品开发,保持产品的核心竞争力,确保收入及利润保持稳定。

3、继续推动公司闲置资产处置

LED 芯片、LED 显示屏业务均已关停,公司将继续推动闲置资产的处置变现,但集团整体留存的设备和不动产规模依然较大,折旧费用也依然较高,整合公司现有资产,继续清理库存商品。进一步推动闲置资产的出售,及时回笼资金,缩减经营成本,提升公司在资金面的抗风险能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仍然是重中之重的首要工作。

4、加强预算管理,完善公司治理

现阶段,公司现金流仍然紧张,一方面,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与控制,节约支出,合理安排资金的适用,增强资金使用的计划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不断改善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保障公司资金链的安全。另一方面,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制度,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能力、运作水平和运作效率,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健全内控体系,包括加强内控制度文件的梳理及信息管理平台完善管理等,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全面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以及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5、推动自有品牌建设,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2022 年是北美电器诞生的第 88 年,公司立志打造"百年 ACA",重塑 ACA 的历史辉煌,通过推动 ACA 品牌建设,寻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今年,北美电器将继续做好现有的核心产品线厨房电器(包括电烤箱、厨师机、空气炸锅等)更新迭代和新品扩充,同时做好生活电器(包括除螨仪、洗地机、衣物护理机、加湿器、风扇等)的布局,以及个人护理类电器的规划。在销售渠道方面,北美电器将全面打开直播渠道(包括抖音、快手、天猫、京东、公众号),全面覆盖社群营销,在主流的传统电商新增店铺,做好与不同领域相关机构的合作,打通直播、达人、线下展示的多方面展示。北美电器还将积极寻求融资机会,为品牌推广、团队扩张、提升研发水平做好资金储备。

以上措施为公司根据目前情况采取的应对举措,能否实现以及实现的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卉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投资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针对外汇衍生品交易可能面临的风险制定了可行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具有必要性;且公司已建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闲置厂房出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的,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

《关于公司闲置厂房出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闲置厂房出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闲置厂房出租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盛五路公司园区的自有闲置厂房对外出租,出租厂房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33,574 平方米,在此范围内,出租事项可滚动开展,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上述出租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闲置厂房出租额度之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闲置厂房出租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出租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出租事项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将闲置厂房出租,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出租事项涉及的标的物

本次出租事项涉及的标的物为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盛五路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园区的自有厂房。

(三)出租事项的相关范围

公司将闲置厂房进行出租,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33,574 平方米,在此范围内,出租事项可滚动开展。

(四)出租事项涉及的金额及条件

本次出租事项将参照租赁市场情况确定价格、期限及相关条件。

(五)出租事项的授权及期限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上述出租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闲置厂房出租额度之前。

二、出租事项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风险

出租事项的实施受市场环境影响,存在无法开展的风险;相关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可能较长,如日后交易对方经营情况恶化,公司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收款的风险;相关租赁合同在执行过程中遇政策、市场、环境、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租赁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影响公司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可实现在出租及后期物业管理上的规范运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进租赁合同的履约情况,公司内审部门将对出租事项进行检查,及时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出租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持续关注出租事项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的,不会影响公司其他业务的开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可有效盘活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其他业务的开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的,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3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0 万元。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含新设立并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的适用期限为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公司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之前。

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7 日、2021 年 8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及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尔佳信息")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6 年 7 月 11 日

3.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1

4.法定代表人:蒋晖

5.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6.主营业务:工业控制、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汽车电子产品、工业自动控制产品及检测设备的软件开发、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子产品的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零售与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零售与批发;电子商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7.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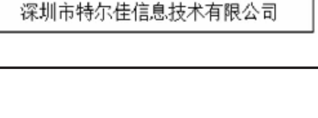

8.与公司关系:特尔佳信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6,400,100.13	63,469,142.80
负债总额	65,513,368.58	8,982,199.2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40,886,731.55	54,486,943.56
项目名称	2021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46,491,340.53	83,703,864.40
利润总额	10,085,135.17	4,088,704.23
净利润	7,621,893.69	3,766,898.22

注:上述数据为特尔佳信息合并报表数据。

10.特尔佳信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保证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被担保的债务人: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主合同约定分期还款的,保证人对主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二)特尔佳信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形。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总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形,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金额为 6,49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73%,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3,50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8.95%;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余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84%。

公司全资子公司特尔佳信息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福田支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特尔佳信息在邮储银行福田支行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已为上述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对应担保额度及余额均为 0;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债务情形,对应的担保额度及余额均为 0;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情形,对应的担保金额为 0。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二)特尔佳信息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